

证券代码：600350

证券简称：山东高速

编号：临 2017-045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
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临时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，决定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申请文件。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山东高速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4）及《山东高速关于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材料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36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（【2017】770 号），根据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》第二十条的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8 日